**西青区2019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建设及设施投入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天津健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0年11月2日**

西青区2019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建设及设施投入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天津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关于推进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天津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法规文件要求，我们对西青区2019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建设及设施投入补贴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我区工业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推动《西青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方案》（西青政发〔2016〕9号）和《西青区工业企业创新驱动发展实施方案》（西青政发〔2017〕7号）落到实处，根据《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青区鼓励高端制造创新驱动发展政策意见的通知》（西青政办发〔2017〕50号）文件精神，西青区科技局印发了《支持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采购高端实验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实施细则》（以下简称“2019年西青区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以对科技局西青区2019年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进行补贴。

本项目计划对工商注册地、税务征管关系在西青区内，有健全的财务制度、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实行独立核算，且未来10年内不迁离注册及办公地址、不改变在西青区的纳税主体地位、不减少注册资本的工业企业或机构进行一次性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的补助。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是以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为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通过总结西青区2019年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管理与实施经验，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西青区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西青区财政资金科学化管理水平。

对西青区2019年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的绩效评价，可以清楚地了解科技专项资金的效益情况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按照规范的程序、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施。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符合真实、客观、公平、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财政部门和各预算单位主管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效果进行，评价结果要清晰反映两者之间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三大部分，即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这三大部分反映了一个项目从项目决策、组织实施到产生效益的整个过程，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主要包括项目决策、组织管理、项目完成情况、资金落实及支出、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性和社会效益等情况。

3.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结合本项目特点，成立专门评价组进行评价体系的构建。

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以结果为导向、基于证据”的绩效评价方法，主要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许多支出项目运用因素分析法，通过不同因素的权重评比，进行综合分析。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天津健信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后，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聘请相关行业专家参与被评价项目相关专业技术指标的确定和评价工作的实施；

（2）进行前期调研，收集与评价项目立项、实施细则、项目初审、现场考察、专家评审等相关的资料，并对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分析。

2.组织实施

（1）对项目资金的收支进行审核工作，主要包括资金申请与预算批复的法定程序，资金拨付、支出及财务管理的规范情况；

（2）对项目资金的实施进行审核工作，主要包括评价项目有关的立项、实施细则、项目初审、现场考察、专家评审、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资料；

（3）根据具体审核情况，评价组结合专家意见，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方面对项目进行分析评议，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现场沟通及考察，对项目涉及的各单位进行现场沟通及考察，审核科技专项资金的使用去向、申报项目的建设情况。

3.分析评价

（1）评价小组根据项目核实情况，按照所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评价打分，得出绩效等级；

（2）总结评价结论，同时归纳问题、提出建议。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我们现场对西青区科技局的相关会计收支明细账、会计凭证等资料进行了详细地审核，本项目共涉及被扶持单位2家，涉及项目资金238.6万元，其中：天津市风电机组电控同技术工程中心（依托天津瑞能电气有限公司）获扶持资金168.2万元，天津市氟塑料企业重点实验室（依托天津市天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获扶持资金70.4万元。

截至2019年11月22日，上述资金全部到位，分别发放至上述2家被扶持单位。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2019年西青区鼓励高端制造创新驱动发展政策科技项目立项的通知》，本项目应发放项目资金合计238.6万元，已支付金额238.6万元。

经账务审查，我们没有发现有资金使用不合规的情况，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相关财政资金全部用于本项目，经费未出现违法违规使用问题，做到了专款专用。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西青区2019年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是西青区科技局2019年度预算执行项目，其财务收支制度统一遵循《天津市西青区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西青区科技局财务管理上对2019年全部科技项目政策扶持资金设置统一科目进行管理，全部扶持资金支出均由区财政局直接支付，西青区科技局同步进行会计记录。其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财务监控有效。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情况

西青区科技局2018年4月23日下发了《天津市西青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关于印发<支持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采购高端实验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实施细则>的通知》（西青科发〔2018〕1号）文件，将《支持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采购高端实验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实施细则》下发至西青区各相关部门。

2.项目实施情况

西青区科技局于2019年3月29日下发了《2019年度西青区关于受理支持高端制造创新20条中科技项目的通知》，开始受理企业2019年西青区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的申请，主要由下属单位西青区生产力促进中心负责；

截止2019年4月15日，受理2019年西青区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申请2项，根据相关实施细则，西青区生产力促进中心对企业申请资料进行初审，并将初审结果上报至西青区科技局党组会及局长办公会审核。项目申报情况及初审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研发机构名称 | 依托单位名称 | 所属行业 | 认定批文及时间 | 高端仪器设备等投入总额（万元） | 是否通过初审 |
| 天津市风电机组电控系统技术工程中心 | 天津瑞能电气有限公司 | 新能源与节能 | 津科创【2015】102号 | 841.24 | 是 |
| 天津市氟塑料企业重点实验室 | 天津市天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新材料 | 津科基【2015】95号 | 426.33 | 是 |

根据相关实施细则，2019年6月24日至7月4日期间，西青区生产力促进中心对通过初审的企业进行了现场考察，并将考察结果上报至西青区科技局党组会及局长办公会审核；2019年10月28日至2019年11月1日期间，西青区科技局对2019年西青区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拟扶持企业名单进行公示。

（三）项目绩效情况

1.项目效率性分析

截至2019年11月22日，西青区科技局依据《支持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采购高端实验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实施细则》完成了对2019年西青区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的审核，并在计划时间内将专项资金下发至各项目单位。

2.项目效益性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一是支持了科技创新单位发展；二是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企业资金矛盾，引导企业加强技术创新改造；三是进一步优化创新平台建设，加快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提高基础研究能力和服务社会能力；四是推进了西青区整体经济发展，促进了高端制造业的发展，为未来产业升级打下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西青区2019年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的最终总得分，可以用来综合判断本项目的绩效情况，即：评价得分≥90分为“优秀”，75分≤评价得分＜90分为“良好”，60分≤评价得分＜75分为“较好”，评价得分＜60分为“差”。本项目综合总得分96.5分，评价结论为“优秀”。

1. 西青区科技局遵照上级指示，并结合西青区科技企业实际发展情况，制定了《支持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采购高端实验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实施细则》，并以该实施细则为基础，对西青区2019年支持采购高端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给予资助。

本项目立项程序合规，符合西青区发展规划，体现了西青区鼓励高端制造创新发展的要求。

1. 西青区科技局将《支持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采购高端实验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实施细则》下发至西青区各相关部门后，按照实施细则要求，安排西青区生产力促进中心开展西青区2019年度重大科技创新项目的申请受理工作。

西青区科技局依据上级领导要求，并结合西青区实际情况，建立了健全的项目评审制度，并安排西青区生产力促进中心负责，为各项目单位提供了政策咨询解答服务并开辟专门申报窗口，有利于本项目进一步开展工作。

1. 西青区生产力促进中心严格按照实施细则要求，对各项目单位申报资料进行审核，对项目申报单位新购置的设备进行现场考察，最终确认了各单位补助金额。

西青区科技局严格执行了项目资金评审制度，按照实施细则对各项目单位申报资料进行审核，并最终确认各单位的补助金额，体现了项目申报的公平性、公开性、公正性。

1. 本项目对取得科技专项资金的项目单位，在“西青之窗”的政务公开栏内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并按时将专项资金由西青区财政局直接发放至各项目单位。

西青区科技局专项资金收支全部统一建账管理，付款流程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全部项目款项均由财政直接支付，符合相关规定。

1. 问题及建议

（一）重点实验室建设力度不足、对企业科研能力提升不明显

在西青区科技局的指导和专项资金的大力扶持下，西青区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建设及科研能力得到了一定的提升。但目前还存在着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数量不足、已建成的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发能力未得到完全释放等问题。

建议：加快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提高基础研究能力和服务社会能力，支持电子信息、汽车及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绿色环保、快速消费品等行业快速发展。引进高水平院校科研机构在西青区设立分支机构和研究中心，进一步带动西青区创新研发平台发展，增强企业现有各类创新平台的研发能力。全方位做好新型研发机构的认定培育工作，争取更多的新型研发机构获得资金扶持。

天津健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0年11月2日